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关于举办2021年“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学风建设”短视频大赛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党委宣传部，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科学院第二十次院士大会、中国工程院第十五次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关于进一步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的意见》《关于进一步加强科研诚信建设的若干意见》精神，激励和引导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自觉践行、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和学风建设，重庆市科学技术局、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拟于近期举办2021年“弘扬科学家精神，加强作风学风建设”短视频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科学精神 榜样引领”

二、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二）协办单位

各区县（自治县）科技行政主管部门、党委宣传部

（三）承办单位

课堂内外杂志有限责任公司

（四）媒体支持  
    人民网、新华网、科技日报、学习强国，重庆日报、重庆电视台、华龙网、上游新闻等。

三、参与对象

在渝工作的科学家、优秀科研人员、创新创业群体（团队）等。

四、作品要求

各区县推荐作品应与“科学精神 榜样引领”主题有关，且符合以下要求：

（一）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符合国家法律和法规；

（二）作品内容以本市科研人员为创作主体，不受其年龄、领域、职位的限制，重点讲述其科研经历或创新感悟，大力弘扬爱国、创新、求实、奉献、协同、育人精神，体现榜样引领；

（三）作品感情真挚，有启发性和感染力，内容积极向上，有创意、有温度、有情怀，兼具时代性、科学性、艺术性、创新性、趣味性，易于公众理解，产生共鸣；

（四）作品形式不限，统一采用MP4格式报送，时长在1-3分钟；视频分辨率为1920×1080或1280×720，画面比例为16:9；色彩自然，无背景噪音，去除所有水印和片头片尾，可配背景音乐，解说与背景音乐效果相匹配，声音与画面同步；

（五）作品应为原创作品，文责自负；

（六）本次大赛为公益活动，大赛组委会拥有全部作品的永久使用权，可无偿用于展览展示、宣传、学习、授权主流媒体发布，不另外支付稿费。

五、活动安排

（一）线上征集（即日起至10月30日）。各参与单位（名单附后）须深入挖掘，择优推荐参赛优秀短视频作品1个，务于10月30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指定邮箱。

（二）评审阶段（11月上旬）。大赛组委会组织评审专家组召开评审会，对各参与单位推荐作品进行综合评审。

（三）优秀短视频展播暨颁奖仪式（11月中下旬至12月）。大赛组委会统一组织优秀短视频大赛展播暨颁奖仪式，并对优秀短视频作品集中报道。

六、奖项设置

本次大赛设个人奖和组织奖。其中：个人一等奖占比10%、二等奖占比15%、三等奖占比25%，优秀奖若干名；优秀组织奖根据实际参赛情况而定。

七、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本次短视频大赛旨在激励和引导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自觉践行、恪守科研诚信、弘扬科学家精神，各参与单位要进一步认识开展此次活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统筹兼顾、密切配合、加强联系、及时沟通，协调相关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形成工作合力。

（二）及早谋划，认真推荐。各参与单位要及时将文件转发至基层，充分发挥组织优势，积极动员。在推荐过程中要严格标准、实事求是、优中选优，真正把工作做好、做扎实。

（三）加强宣传，确保成效。各参与单位要加强宣传力度，全方位、多角度宣传短视频大赛活动，在全社会营造追求真理、勇攀高峰、精进善学、志存高远、传道受业、释疑解惑、兼收并蓄、海纳百川、实事求是、公正无私、明德修身、诚实守信、自立自强、砥砺进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良好社会氛围。

大赛组委会联系人：何福涛；联系电话：023-63066671；电子邮箱：1669554773@qq.com。

重庆市科学技术局             中共重庆市委宣传部

2021年9月29日